



07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长江文艺出版社

2007年中国奇幻文学精选

韩云波 主编

奇幻文学



07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长江文艺出版社

2007年中国奇幻文学精选

韩云波 主编

新出图证(鄂)字 03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2007 年中国奇幻文学精选/韩云波 主编

武汉:长江文艺出版社,2008.1

ISBN 978-7-5354-3619-1

I.2… II.韩… III.①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②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1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182591 号

责任编辑:何性松

责任校对:陈 琪

封面设计:徐慧芳

责任印制:左 怡 邱 莉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出版:长江文艺出版社

地址: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
邮编:430070

发行:长江文艺出版社(电话:87679362 87679361 传真:87679300)

<http://www.cjlap.com>

E-mail:cjlap2004@hotmail.com

印刷:湖北开元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700 毫米×1010 毫米 1/16 印张:26.5 插页:3

版次:2008 年 1 月第 1 版 200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389 千字 印数:1—8000 册

定价:29.00 元

版权所有,盗版必究(举报电话:87679308 87679310)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中国版权保护中心法律部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目 录

奇幻之书	楚惜刀 (1)
江湖异闻录	本少爷 (38)
神寂·诀别	沧月 (68)
风月先生传	丽端 (114)
风月连城·荒城	步非烟 (150)
长生	流光 络绎 (191)
九州·鸦巢决战	潘海天 (227)
心理咨询师	白饭如霜 (300)
焰之子	一城 霜衣 (325)
永不消逝的电波	拉拉 (376)

长篇作品存目

断情逐妖记·连山篇	牵机 (403)
风月连城	步非烟 (405)
隔云端	丽端 (408)
朱雀记	猫 腻 (410)
编后记	编者 (412)

奇幻之书

楚惜刀

权且当去另外的世界活了一回。在满口清香中人们渐渐忘了故事的真假，偶尔记得几处细小的不寻常，和他人闲谈时便有了最好的佐料。那时人们会慨叹明荒是个奇人，而明荒的铃声已经消失在百里之外。

听说明荒曾经去到天之边海之角，远到不能再远的地方。人们的视线仅仅到达宽厚的城门或菜畦的边界，外面辽阔的世界对他们而言不过是另一个复制的家乡，并没有奇特可以言说。唯有明荒那厚厚一册书卷记载的故事是绝不相同的存在，在他走后闲人们把不相干的故事拼凑起来，才发掘出更多超乎常情的真相。

【双头】

明荒经常说起一个沼泽双头怪的故事。它是明荒刚开始旅行时遇到的怪物，长了两只头，两头共用一个巨大的身体，每天想着如何杀掉对方，独享那个身体。

明荒看到双头怪时，它正无聊地躺在沼泽地里，庞大的身躯并没有陷落下去。高深莫测的沼泽不动声色地吞吐呼吸，不知情的香鼠路过，就失足被它无情地抓紧在怀里，不容得脱身。而双头怪就在此时伸出舌头一卷，从

沼泽的嘴里抢夺去它的美餐。

明荒看出它们额头都印有一颗神奇的宝珠，纵然天空乌黑欲雨，黑暗中宝珠依旧熠熠发光。这是世人梦想的夜明珠。明荒这样想着，脚却不小心踩进埋伏里，一个结实的绳套立即扣住了他。他回头看，猎人懊恼地躲在树丛中向他招手。

那个绳套被下过咒语，它就在沼泽的边界，只要双头怪想出沼泽它就会静静地在前方咬住目标。明荒俯下身凝视，藤草编织的绳套在夕阳下泛着幽暗的光泽，它越收越紧，好像明荒才是它的猎物。明荒听到猎人恼怒的话语传来——难道你想打它们的主意？他微笑摇头，这世上令人惊异的珍宝不计其数，夜明珠虽珍贵可他见过太多。猎人半信半疑，缓缓念动咒语，绳套颓然四散，仿佛本来就是宽松的绳圈。

这动静惊起了双头怪左边的头颅，懒洋洋地打量明荒片刻，它故意扭转肥硕的身躯让另一颗头看不见明荒。它的笑容邪魅贪婪，明荒怔怔地看了两眼就发现肉肉的舌头破空而来，试图缠绕上他的双腿。这是猎人苦候的良机，他大喝一声，在肉舌就要把明荒一骨碌卷起的危急时刻，一箭射中了它的舌头。

呼啸的利箭夹带金色光芒犹如大鹏鸟的翅膀，明荒饶有趣味地凝视着如火的舌头上耀眼挺直的金箭，像一支枪戳在胜利的墙头。双头怪嗷叫飞腾，拼命在沼泽中摔打舌头，夜明珠安然不动地悬在额头，如一只黄灯笼燃烧得冷静执著。

猎人惊慌地发现它竟有一对折叠的双翼隐藏在身后，展翅时比整个沼泽更宽阔可怖。双头怪飞翔在空中，火舌如蛇乱舞，劈啪击打在沼泽地里，泥浆如雨点落下。明荒舔了舔唇边的泥，竟有股清香，仿佛药的味道。与此同时，他看见金箭在最后一摔时从舌头上夺路而出，双头怪痛苦地嘶叫，把受伤的舌头深深插入沼泽里。

低下头的它背脊上赫然有一道伤口，仿佛是闪电劈成，从后颈蜿蜒到尾椎。缓缓扭动身躯，双头怪粗重的呼吸有如千万匹骏马咻咻地喘息。右边的头颅发觉了异样，强力逼迫身子移转，争执了不久后，它把血红的眼睛径直挪到明荒眼前。

两边相差仅仅一丈，那双眼里立即渗出邪恶的馋意，深紫色的瞳孔一下子放大。

明荒听到风声从耳际擦过，天地瞬间变暗，头昏目眩中人已乒乓敲击在

粗厚的肉壁上，缠黏的液体从手上溅过，从脖子里滑过，沾湿他努力维持清洁的身体。不知道身在何处，整个人在乌黑的窄道里穿梭滑落，迎面是刺鼻、枯朽、死亡的气息。他感觉直落到了某个井底，“扑通”，最后扬起很大的水声，浑身湿透地从一个及膝的“沼泽”里站起，难忍恶心的腐败腥臭味从四面八方涌来。

定了定神，他耳朵里传来空洞的轰鸣声。大概被吃掉了吧，明荒这样想着，掏出火石擦亮了，看见斑驳的肉壁皱壁上淡红色的黏液如蛛网悬挂。像是嗅到食物的可口味道，饥饿的胃响亮地咕噜了一声，明荒被汹涌没膝的黏液推动，重心不稳，跌坐下来。禁不住浓烈难闻的熏鼻味，他逼迫自己扶了皱壁用力站起。

恍惚中踢到硬邦邦的物体，明荒移过火石，从汁液中捞出一只残缺的胳膊。他烫手地扔掉胳膊，后退一步，撞在了半截没有脑袋的尸身上，背后的木弓森然断裂。这里是多少猎人的坟场呢，明荒不愿再深思，火石恰在这一刻黯然失了颜色。

“你是什么东西，为什么没有化成一摊泥。”有沉闷的声音从脚下传来，隔了一堵墙似的沙哑。明荒吃了一惊，按住欲飞的心镇定地回答，“我是一个寄生的妖怪，专吃别人肚子里的美食。”他努力让颤动的身体不要抖动出害怕的痕迹，在这漫无边际的黑暗里面，听到谎言在肉壁上反弹，如张开一面护身的网，安慰他绝望的处境。

那声音许久没有回音，明荒忧戚地等待，直到它呜咽着感叹。那我不是死定了么？这句单纯的对白落在明荒耳里，他抑制住喜悦悠哉地回答说，是啊，你从一数到百，我就会把你肚子吃完，再吃你的心、你的肝、你的肠子。

那声音立即回应，你这么急着吃掉我？尖锐紧张，明荒听出了它的慌乱。哦，原来你是双头怪的心。它忧伤而遗憾，发出了一声叹息，是的，我每天不知道为了谁而跳动，如今也不知道为了谁而牺牲，如果你要吃掉我，请告诉我，外面两个头颅我究竟听命于谁？谁才是真正拥有我的主人。

明荒完全忘记了惊惧。你不曾问过它们吗？心忧郁地说，我问过千百次，每一次它们都会因此互相撕咬，从不顾忌同在一个身子而斗到遍体鳞伤。明荒说，那你为什么要问，为什么要一个解答，你同时属于它们俩，为了它们俩跳动，如果死也是为了它们俩牺牲，这样有什么不好？

心激动起来，咚、咚、咚，震得肉壁一颤颤地晃动，我厌倦了，我不想它们在它们争执的时候苦思冥想想要听谁的才好，不想在它们抢夺食物时胡思乱

想到底是谁养活了我。我为什么要同时属于它们俩，我只想有一个好归宿，不用每日烦神谁和我更亲，我的血又要为谁而流。

明荒想了想说，你这么想知道答案，那我就不吃你，送我出去，或许旁观者清可以看透事实的模样。那颗心喜出望外：你真是好人，不，好妖怪，我这就想办法送你出去。

明荒摸索凹凸不平的肉壁，拉到一块厚厚的皮肉，他悄悄解下腰带，轻绕了那块突起的皮肉打了一个结。把腰带紧紧地缠在手中后，他听到心说，忍一忍，你就要出去了，记得帮我确定谁才是我的主人。

死死抓牢腰带，明荒被一股潮水捧着冲出了食道，冲出了咽喉。他的手几乎要松脱，拼命以意念坚持，直到眼前大亮，路过舌尖时他仰头望到那颗高悬的夜明珠。宝珠柔和的清光映在明荒身上，周遭的痛苦瞬间被抚平了，他情不自禁甩出鞋子，在将要脱离双头怪时丢了出去。咔哒，似乎有细微的声响自天边传来，双头怪额头的夜明珠就势飞出，落在沼泽的中央。

守候多时的猎人飞出套索，念动咒语，温柔地围住了夜明珠。只是它太圆太光滑，套索竟挽不上它的壳，猎人一面低声咒骂，一面费力地重复飞索的技巧。

双头怪右边的头颅吃惊地目睹它吞咽下的腹中餐完好无损地回到嘴边，被肚子里一阵恶心给吐了出来。更让它难受的是明荒拉出了它的胃，血淋淋的一大块肉落在了沼泽中，淡红色的黏液挂满嘴角，欲断还留。昔日被双头怪吞吃而没有消化的断肢七零八落地掉落，明荒如同残骸站立在血泊中，忍不住被眼前的景象逼得想呕吐。

沼泽没有嫌弃狼狈的明荒，依旧决然地张开口想吞没他。猎人的套索离他很近，近到仿佛救生的绳，伸直了手就可以拉住。但是明荒只是凝望一心想勾住夜明珠的猎人，对方根本没有丝毫意识要救人，一味地收绳、飞索，不中，再套。咒语在此时失却了效用，反而更使猎人深信神奇的宝珠有排斥咒语的力量，套索一次次擦了明荒的面颊掠过，一次次证明了夜明珠无双的价值。

浓重的血腥气令左边的头颅敏锐地发觉了异样，它不知为什么觉得肚子疼如刀割，仿佛一下子空落落没有了依托，但眼前的食物让它遗忘了一切不快。它强迫身体挪开一个位置，使刚受过伤的舌头准确卷起明荒身边的那团血肉，多么美好诱人的腥气，咽下口水，它不假思索地把到嘴的美食吞进了肚子里。

可是它已经没有了胃，火辣辣的食道空虚地承受撩乱的痛楚，这时右边的头颅哇哇惨叫，怪异的兽语终使左边的头颅明白已发生的惨剧。它吃了它自己。两颗头颅愤懑仇视地对望，那么多年它们相争，它们恨对方又摆脱不了，好在在这一刻，一切都要结束了。

它们张开嘴，不分彼此地互相撕咬对方的头颅，混乱中另外一颗夜明珠被撞落下来，而双头怪已成了血肉模糊的一团怪物，分不清左与右。遗失了夜明珠的它抵抗不住沼泽危险的力量，开始缓慢地下沉。明荒呆呆地望着它，想到那颗心的嘱托，他知道，无法给心一个确切的答案。此刻的心也许在漆黑的肉身里呐喊，如果两颗头颅都不是它的主人，又该何去何从。如果最初它就明白，只是为了自己而跳动，为了自己而活，它是自己的主人，或许双头怪不会是如今的样子。

泥浆吞噬了明荒的双腿，这时他看见猎人的套索终于向他招手。第二颗夜明珠就在明荒触手可及的地方，猎人的眼睛仿佛在说，你帮我取宝珠，我就救你。很公平很简单，明荒没有犹豫，捡起夜明珠握在了手心。奇迹发生了，有了宝珠的明荒轻易地浮出了沼泽，他不需要猎人的套索，轻松地走到了另一个夜明珠的面前。猎人落魄且嫉恨地盯着他的所作所为，手持两颗宝珠的明荒像长了羽翼的少年，在清润的光芒下飘然欲仙。

往往故事说到这里，明荒就会停下，撇过头对正在聆听的人微笑。听者总是追问夜明珠的下落，明荒知道每个人都挂念那对宝珠，忘了陷入沼泽的双头怪。可是双头怪算得了什么呢，它死了，身无宝珠，不值一顾。

那么，就说说夜明珠的下落，它们自然在猎人手里。啊，为什么要给猎人，他又不想救你。为什么不给呢？明荒合上他的书卷，悠然捧起了茶。听者看着他轻便的行装，理解地点头，你出门在外的确不宜多带宝物，可是，夜明珠啊，不要是多么可惜。

明荒说，不要紧，你走得越远经历越多，光怪陆离的奇珍异宝也就越多。他翻开书卷的另一页，一个活色生香的故事穿透纸背，在茶香中袅袅向世人走来。

【窥镜】

丽姬是个很美的女子，绝色倾城。

听者打断明荒的话，为什么故事中是女子必定绝色倾城？嗯，非绝色也自有她们的故事，但你确定爱听？故事好就听得，若不好，美女也无趣。只是今趟，须是个容颜姣好的女子，因其丽容无双，才会有后面的故事。

听者无可无不可地耸肩，又是个烂俗的开头，但环顾四周，没有比这个烂故事更吸引人的存在。勉强分出一点空余，日子就这样打发过去，听语音的空响如风击在铃上。叮，咚。

丽姬虽美，却寂寞。

她自小母亲就没了。母亲也是个美人，嫁得却不大好，刚一嫁过门对方就出了意外，守寡一年。再嫁有了丽姬，可惜长到六岁父亲不幸得了急症，很快就去了。母亲没多久有了第三任丈夫，一个做生意的中年汉子，整天不着家。时日长了，母亲渐耐不住家里的寒清，出门找三姑六婆寻乐子。剩下丽姬与佣人在家里，对了豪奢的摆设与呆滞的四壁无所事事。

每天倚了碧纱窗，她落寞地望着楼下穿梭如水的行人。他们步履匆匆，每个人似乎都有做不完的事，在将踩踏的脚印里等待完成。而丽姬没有，锁在深宅高楼里，她很久才会转动一下眼珠，看跌落在沙漏底部的细沙，没有动静地沉寂。华衣美食填补不了她空虚的影子，孤零零地游荡在家里，像迷路的灵魂。

丽姬长到十八岁，男佣人难免为之心神摇荡，不敢多抬头看她，女佣人则嫉妒她的美貌，偷偷在背后贬低她说她如婴孩般白痴。而她整日站在窗前俯视众生，期冀那些黑压压的身影中，会有人抬头，留意到她长长的影子。

人间没有奇迹。丽姬既没有失落叉竿寻着心上人，也没有纵身一跃成全婆娘们闲嗑的谈资。清晨与黄昏时分，她会独坐在螺钿黄花梨的妆台前，对了一面不知年月的古镜怔忡地凝望，直到看进古镜的心里，她才松了一口气，喃喃地讲述前晚的梦，当下的事。

古镜是很好的听众，它永远无法开口，默默聆听。不知不觉地，它感应到丽姬年轻苦闷的心声，荧荧地闪进镜里。镜中有一个真实无虚的世界，现实给它怎样的面容，它就如实地展现这面容。丽姬絮叨的梦境与琐碎，一点点构筑古镜自身的血肉。它从无知无欲，慢慢地有了些许智识，慢慢地明白如何汲取怨怼中的力量。

世间的事往往就是这样邪门。丽姬明明是个凡人，她积年累月的述说却

使古镜有了生命，点镜成精。但她始终没有因为这面奇特的怱镜而交上好运气，她被继父许给了生意场上的伙伴，那人大她三十岁，聘礼摆满了闺阁中每个角落。母亲扯着笑，一一指给她看。喏，这个价值几钱，那个稀世罕见，说到动情处，摩挲珠玉的手便无法放下。丽姬不作声地听，珠玉是不会呼吸的，像镜子一样冷静。她在这些发亮的首饰中，闪见自己枯败生锈的命运。

出阁那天凌晨，她在镜前梳妆完毕，安静地用刀割破手腕，深红的血液染在了怱镜上，洒在它狰狞的鬻鬻纹路里，一丝丝渗进去。她感觉不到痛，正如日渐消磨了的年华缓钝地流逝，心若麻木了，也就无所谓。

人类执念中隐含着惊人的爆发力，像埋在地心里的火种，一旦燎原势必成灾。怱镜目睹主人痛哀的低嚎，把心灰意冷的绝望洒在它身上，它却有微弱的欣喜，感应到渐行渐远的生命是怎样一种境况，仿佛丽姬舍弃的正被它所拾起。你的地狱是我的天堂，怱镜按耐不住欢喜，镜面在夜色中闪闪发亮，月光、鲜血，凝结成莹净虚丽的世界。

濒死的丽姬讶然伸出手去，她身上有幽幽蓝光争先恐后涌入古镜，意识里最后一念空明，丽姬知道她的魂魄已经去了。

怱镜吸取完主人的精魂，满足地发出嗡嗡振动声，梳子看见了，簪子看见了，月亮看见了，乌云看见了。乌云很快遮挡住月亮洒下的清辉，把郁黑的丧衣披在丽姬身上，送她最后一程。

不祥的怱镜被转卖给了一个古董商。悬挂在店中的当天，某个贵妇纤手一指看中了它，与瓷碗、玉尺、石砚、字画一起堆砌在车上，运到了另一所豪宅。沿路它们互相碰撞，肌肤相亲，唯有怱镜沾沾自喜，它冷眼望着其它没有知觉的名贵玩物，身价并不能阻挡它们的无知。而它将纤毫毕现地映出世间百态，以独有的冷漠。

怱镜喜欢安逸的住处，那些流金溢彩的繁艳陈设，能嗅得到铜臭的味道，而它是一面饥渴的铜镜，渴望更多的哀怨给予它营养。

贵妇每日睡到午后，才懒洋洋起身，喝一杯当天运到的山泉水。杯子由整块碧玉打制，鲜妍翠色映照她白皙的手指，是怱镜爱看的风景。接下来梳妆打扮，她竟有十数面镜子，壮观而逢迎地围拢主人，争先恐后奉上她娇艳的姿容。怱镜混迹于这些平庸的镜子中，高深莫测地冷笑，快了快了，当你想起人生里的不如意，就会来交出你自己。

她略略用过餐，就有一队女佣牵了七八个三四岁的小女孩进屋，亲热地

凑上去叫她。贵妇这时现出和蔼的神色，搂搂这个，抱抱那个，抽出一箱的玩具陪她们玩耍。怵镜安然凝看，它知道美丽的表象会退后成背景，最终浮出的真实绝不会光鲜。

当太阳西斜，贵妇脸上呈现倦意，小女孩们一个个走过来，抱住她柔美的脖子。她像受伤的天鹅，把头弯在女孩们的肩上，怅惘地笑着，露出洁白的牙齿。

听者陡然捂住了脸。明荒轻描淡写地看透他们的心思，不用怕，她不是会吸血的女鬼，故事里贪得无厌的只有那面镜子。听者松了口气，茶凉了，添些热水，接着往下说。

太阳落山，院外有一群翘首等待的家长，从女佣处领钱，妥帖地收在衣服里，眉飞色舞地带走自己的孩子。她们中的新来者从旁人口中听说贵妇的故事，说她如何的继承了大笔遗产，如何的有钱没处花，猜测她有过头折的孩子，才会有如此心结，每日搜寻别人的骨肉以叙天伦。

夜色弥漫之时，贵妇珍重地抱着一个绢丝娃娃。怵镜意识到蹊跷，特地放低了身架，折射一块银白的月光，像娃娃亮白的纱裙。她望见这面体贴的镜子，将娃娃挪到它面前。来，你看，又买了一面顶好看的镜子，等你长大，它就能映出你的样子。你喜欢这花纹么？摸上去有铜锈的味道，大概照过几百年间的人。

怵镜无声地散发它的气息，孤芳自赏的幽怨累积起的气味，会吸引同样的人。不快乐就如血缘，根深蒂固地扎在某些人的心底，也唯有这些人，能明白它无双的价值。

真的，今天好像开心一点。贵妇抚摸娃娃的身子，喃喃自语，有很多你的姐妹来看我。不过她们没你听话，也没你生得标致，我只要有你一个就够了。

她忽然猛地抬头，盯住怵镜里青灰的身影，人前砌成的面具轰然坍塌。怵镜纤毫毕现照出她支离破碎的容颜，白发，皱纹，浮肿的眼皮，干枯的笑容，身心俱疲地躲在冷傲化妆之后。她老了，心也累了，使她眷恋生命的是一个无生命的娃娃，但不知还能支撑多久。

这人生，有时想起来，真是意兴阑珊。

她仿佛听见镜子里传来的叹息。放下娃娃，捧起怵镜，久远的年月让她

忆起前尘旧梦。刹那芳华老，她的一生不过在弹指一念间完成了，多长多曲折，也只需一个怔忡，残酷地闪回到当下。

这时她认识到依赖娃娃的错误，这份执著让她固守在过往的遗憾中，倾尽了将来。她像被邪灵附了体，突然拿起娃娃用力撕拉，扯不断的，用剪子费劲地乱剪一气。爱有多深怨就有多浓，沉重地负担了太长的时间，她有理由要求一个补偿。娃娃不哭也不喊，怱镜倒有些扛不住了，偷偷藏起了光，让贵妇看不清剪刀的方向。

剪到后来手指流血，疼痛叫她停下，叫她清醒。她把手移向窗口，月亮的银辉如一缕细绢裹住了受伤的指，瞥眼看去，娃娃的断头匍匐在脚下，想起意外身亡的女儿，悲从中来，呀地一声哀号几欲气绝。

怱镜悄悄地收集她滴落的泪，人是软弱的生灵呵，轻易就能榨出辛酸的泪。怨气越多越好啊，直至淹没了自身，把心灵交给它控制。

女佣发现贵妇时，她已疯疯癫癫，偶尔会像小女孩咯咯地笑，长时间不停。笑到人毛骨悚然，她又呜呜地哭起来，捧了一堆绢丝碎片泣不成声。家里值钱的器物，被女佣们暗地里偷了出去，怱镜也不例外，被重新估价卖到了当铺。不多时，又流传到其他人的手上。

每到一地，怱镜泰然地寻找它的猎物，总有些人会与它相遇，恋上它，倾出自己。怱镜里积聚的人的怨气，仿佛滋养着镜华美的色相，流丽光泽一波波折进人的眼，如琉璃通透，令人爱不释手。男男女女站在镜前，会无端想起前尘旧事，叹一声，哀一句，把这面镜当成最爱的知己。

最后，怱镜辗转流落到一个高官手上，他家藏的珍宝不计其数，并没有把它当作一件奇物，随意地丢在奁奁里混同于其它俗器。有个识货的人知晓了这件事，托人安排和这高官见面，想收购怱镜。不巧的是，那天高官家里正好来了一个窃贼，他躲在暗处一直没有下手。而高官带了那人浏览了所有珍藏后，骄傲地宣布那面怱镜永不出卖。

在高官去送收购者的间隙，窃贼把他家里值钱的小件古董一扫而空，其中包括了怱镜。听说那个贼在天亮前藏在屋顶没敢走远，但高官一口咬定收购者和窃贼是同谋。他派人追出去，很快抓到了收购者，可惜怱镜从此失去了下落。

听者释然地说，那种妖异的镜子丢了就丢了，留下来说不定会有祸事——你看，不是所有拥有过它的人都很不幸？

明荒微笑，突兀地说，可是，我就是那个想收购窥镜却被错认成窃贼的人。

听者讶然起立，指了他说，那你此刻应该在牢里。

明荒神秘地一笑，是的，我坐过牢，只是罪名不足以让我关很久。何况我多少有些朋友，他们有些手段，叫高官最终放过了我。我很想找到那个窃贼讨回窥镜，不过天大地大，一个心怀不轨的人遇上了那样一面镜子，估计也是无法善终的罢。

听者感慨，但愿如你所言，让恶人终有恶报。故事，就这样结束了么？

故事永不会结束。明荒继续他平缓的语调，不紧不慢地说，在牢里我遇到一位狱友，他的白头发白胡子垂过腰际，而他犯下的罪行令一生将在铁窗里耗尽。纵横的皱纹模糊了他苍老的面容，那时我心头有一丝恐惧，害怕这是我未来的模样。因此我立下决心，要在牢狱改变我之前脱身离去。

同住七个日夜后，老狱友开口说话，讲了一个离奇的故事。

听完那个故事，我就被放了出去。明荒忽然低低地轻叹。据说，他没有熬过寒冬，那个故事是他最后说的话。

听者沉默良久。

明荒的声音被风吹过来，一缕缕飘在空中：狱友说的故事，是这样的——

【顷阿】

它是一只家养的怪物，隐在楼梯上，隔板下，庭院中。小主人沙三岁的时候，把它从一个破旧的巢里捡回家，他乐呵呵地指了顷阿对父母说，狗狗，狗狗。父母什么也看不见，他们知道儿子喜欢把一切会动的东西都叫作狗狗。于是，他们自动把刚爬过的一只蚂蚁，当成了它。

而顷阿活生生地存在，沙灵窍未封的两眼能随时清晰抓住它的身影，他们成为最好的朋友，在无数个日夜朝夕相对。沙喜欢和它捉迷藏，斗百草，在他以为很广袤的天地尽情奔走，听风柔和地拂过面颊，看蝴蝶和蜻蜓翱翔在天空。顷阿不会说人类的语言，它只会飞上天，扑捞那些飞翔的精灵，让沙可以看清它们的模样。

累了倦了，沙随意倒在床榻边，顷阿会小心地为他拉上一层薄被，然后安心地走入沙的梦，陪他一起历险。它是穿梭于现实与梦的神奇妖怪，但沙不害怕，年幼的他说不清发生过什么，父母也从不把他的呓呀乱语当真。

因此顷阿得以和沙在梦幻的世界里飘，那些古怪混乱的建筑与山水，堆砌成沙钟爱的美妙天地，那里没有边际，没有尽头，没有老去的黑夜与苍白的规则。每当进入那个梦境，沙觉得自己是一棵树，一片云，一滴水，放任身体自由地融在空气里。他喜欢这种无拘束的感觉，但在醒来后却无法对父母说出一个字。

他的心往里面走得很深，深到忘了要去适应外面的世界。父母时常疑惑，咦，为什么沙不和别的小孩子一起玩，为什么他每次说莫名其妙的话，为什么他不能像个正常的孩子。沙不知道什么是正常，他觉得一切是那样自然，无论他是否和别人说话。

顷阿知道他们排斥沙的原因。因为他从不言语，沙也从不和他们说话，在大人眼里，他无异于一个自我封闭的哑巴，沉闷到愚笨的孩子只会让父母心伤。

顷阿没有办法，它希望满足沙的愿望，看到沙的笑容。当沙抚摸鸟儿的羽毛，比划说他也想到天上去看看，顷阿忽然就背起了他向上直飞。

那是个夜色将近的黄昏。五岁的沙被隐形的妖怪驮着，双目迷离地望尽人间风景，徜徉在血色夕阳笼罩的天空下。它飞得足够高远，以致无人知道头顶有不可思议的事件正在发生。沙没有丝毫惊惧，年少无知的他兴奋地挥舞小手，在繁华的城市上空留下美丽的印记。

这是多么愉悦的记忆。每当一天天老去的沙回忆起当年的片断，他会一字一顿地强调，那日他真的曾在天空俯视众生。没有人相信他的辉煌。沙从天上降落时，凡俗的父母目瞪口呆无比惊惶，他们请来驱逐邪灵的法师，在家里贴满经咒，画满符篆。沙的哭喊辩解于事无补，世人深信他被迷了心窍，以可怜的同情好心要他脱离苦海。

顷阿不肯走，它在庭院里逃，躲，避，遁。它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令到无法与沙继续玩耍，铺天盖地的驱赶滋长着委屈与厌倦的情绪。慢慢地，它变得烦躁，有了脾气，它被跳来跳去的和尚道士弄得厌烦。它想找沙玩，无奈他身边永远有无数讨厌的人头晃来晃去。

终于有一天，它费力地接近沙之后，伸手抓了他一把。

也许当时只是想抓紧沙的手，这一把没有抓出血痕，却抓走了沙的童真。沙在那刻忽然长大了，他的心好像一下子从遥远的地方走回来，认真地对父母说，我知道了，以后不会再让你们操心。

沙抬头走到顷阿面前，穿过了它，记忆里残留的过去的碎片，是太细微

太渺小的片断呵，一不小心就遗落了顷阿的样子。顷阿伤心地对了沙张牙舞爪，可是他已经无法再看见。

很多年后，沙记得小时候曾经飞上过天空，仅此而已。

顷阿望着手中琉璃炫彩般的往事，那是从沙身上抓获的童年记忆，它凝成一颗若有若无的星，莹莹幽光折射明月清风，一如每个相守的日子。

之后，顷阿开始了流浪。它在天与地的边界游走，不知道在漫漫长途能否找到一个同伴。人类，妖怪，无数生灵的身影擦肩而过，却鲜有谁看得见它，也就没有一个能像沙成为它的朋友。

隐形是一种绝望的妖术。眼前明明是一个花花世界，一切却与你无关，将你拒之门外。顷阿想让谁记住它的脸，记住它的存在，只是这愿望如镜花水月，连天也懒得搭理这个无形迹的家伙。

这真是一只可怜的妖怪。听者喃喃自语，不知为何突然陷入了沉思，仿佛记起隐匿在尘隙中的往事。明荒的手指滑过泛黄的书卷，你还想听吗？它的宿命远不止如此。哦，已经是这般悲惨的身世，还有更凄凉的后续？是的，甜美的幸福反而是异常的，命运的常态往往是多重不幸，直至将你欺压得喘不过气。

只是，顷阿不懂人类的语言，是谁给它起了这样一个名字？

明荒微笑说，那么，你想做一双透析的眼，再度潜至顷阿身边聆听它的故事么？

不出所料，你又轻易地被我诱骗。明荒狡黠地合上书卷，呷了一口茶，卖着关子说。其实，有些谜不一定要有答案，有些真相不一定非要去找寻，有些人歆享过程的绚烂，有些人幻想结局的完整，这世界原本就因多样而迷人。但是悲剧也迷人？听者疑惑。是不是悲剧，见仁见智，痛苦有时是人生的清醒剂，想要在撒手之前知晓更多，且耐了性子听我说下去。

顷阿在孤独流浪了很多年后，渐渐忘却了所有的事。它不记得沙，那时的沙已经老去，纵使对面相见，顷阿也无法辨出他的模样。也许它曾走过那个蹒跚白发的老人面前，时光没有停顿，他们像两粒互不相干的微尘，风起风落，这辈子的缘分就到了尽头。

大约过了一百年，顷阿依稀记起它曾会入梦，进入他人绚烂的梦境是怎样一种光景，它已经淡忘。此时心念一动，忽然很想去瞧瞧。它飞到一户

红砖绿瓦的人家前，头一低，钻进小孩子的卧房。

甜睡的孩子躺在雕花床上，趴睡的姿势很像沙，让顷阿觉得眼熟。它没细想，溜到孩子耳边，朝漩涡般的深洞跳下去，走啊走啊，来到了他的梦里。

这是怎样一个断续、破碎的梦啊，天与地混沌相连，河水向天上倒流，各种长相凶恶的妖怪跑来跑去。孩子披了英雄的风衣，持一把光剑频频地舞动，剑指向的地方，妖怪们仓皇地出逃，动作拙劣而生硬。孩子却很满意，兀自咯咯地跺脚大笑，换一个阵地接着他的征伐。

顷阿不由起了怜悯的心，他没瞧过那种七彩缤纷的梦。顷阿隐隐想到从前，仿佛在谁梦里见过极致的世界，盈路芳香，春风斜红，这是它想修补的梦境。于是顷阿摘来白云，彩虹，艳阳。芦苇岸，青草圃，香花塘。奇形怪状的山石，堆成巧夺天工的模样。清澈的流水，畅游的小鱼，闪闪发亮的晶莹石子，风起，叶落，白云在水底悠闲地走。

顷阿走到孩子的前面，伸出手去。让我们一起玩吧！它用目光告诉他。它知道在梦里，孩子能看见它淡淡的影，这是个让它踏实的世界。那些妖怪像是知道顷阿的厉害，远远地避在一边，只剩它和孩子在宛若天堂的鸟语花香里，面对面地接触。这么多年了，它想它终于找到了交流的方式。

妖怪！那孩子哇哇大哭，立即从它身边遁走。顷阿营造的奇妙世界在瞬间消逝，它被孩子赶出了梦境，丧家犬一样扑倒在床下。大人慌不迭拍孩子的背，安抚说，不怕，做噩梦而已。孩子不依不饶，指了虚空中嚷嚷，走开！走开！我不要看见你！大人着了恼，啪的一记耳光，他哭得更响亮更委屈，尖叫声刺痛顷阿的心。

顷阿知道他说的是它，不无落寞地向外飞去，心有不甘，它继续飞，继续在小孩子的梦里乱闯。如果有一个人需要它，有一个梦境能收留它，该有多么幸福。

可惜它找不到，无数次地被人踢出了梦，无数次地被人拒绝。顷阿忽然想起很久前的某一刻，它也被人这样追赶与排斥，记起了它该如何应对。

它怀恨地进入每一个梦，张大嘴吞噬下那些讨厌的梦境，它们造作、幼稚、难吃，但在顷阿仇视的口中，不失为填饱空虚的美餐。可是饥饿感始终无法摆脱，无论吃掉多少的梦，它仍然觉得空落落的。顷阿不由怀念连它也不确定是否有过的美梦，如果是美梦的话，也许会迟一点才让人饿得疼痛吧。